

釋 義

於本文件，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於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中闡述。

「會計師報告」	指	由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鄭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之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編纂 」	指	「編纂」
「聯屬人士」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之任何其他人士
「修訂條例」	指	2014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打擊洗錢指引」	指	證監會所頒佈之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指引，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有條件採納之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將於上市日期生效，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組織章程細則」一節
「聯繫人」或「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不時之董事會或獲正式授權之董事委員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於香港開門營業以供辦理正常銀行業務之日子(並非週六、週日或公眾假期)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資本化發行」	指	誠如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集團之進一步資料 — 3.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七年[●月●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一節所述，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之若干金額進行資本化後而將發行 「編纂」 股股份

釋 義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 1961 年第 3 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第 22 章公司法，經不時修訂或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所設立及管理之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之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接納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之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接納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之人士，可為個人或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灼識」	指	灼識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為行業研究機構
「灼識報告」	指	由灼識編製並由本公司委託之行業報告，其內容於本文件中獲引述
「操守準則」	指	由證監會不時發出證監會持牌人或註冊人操守準則
「公司(雜項條文)條例」	指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香港法例第 32 章)，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VB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建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
「關連人士」或「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就本文件而言，分別指 Jayden Wealth 及尹可欣小姐

* 僅供識別

釋 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 15 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德健證券」	指	德健證券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從事第 1 類(證券交易)及第 2 類(期貨合約交易)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彌償契據」	指	我們之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附屬公司之受託人及代表附屬公司)為受益人於二零一七年[●月●日]訂立之彌償契據，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E. 其他資料 — 1. 稅項及其他契據」一節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各附屬公司之受託人及代表各附屬公司)為受益人於二零一七年[●月●日]訂立之不競爭承諾契據，其概述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之關係 — 不競爭契據」一節
「董事」或「我們之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財政資源規則」	指	香港法例第 571N 章證券及期貨(財政資源)規則，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政府」	指	香港政府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之」	指	本公司及其於相關時間之附屬公司，或倘文義指本公司成為我們現時各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前任何時間，則為該等附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或(視情況而定)我們前身公司經營之業務，而「我們」或「我們之」等詞須據此詮釋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釋 義

「港交所」	指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金融管理局」	指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參與者」	指	已正式登記為香港結算之結算參與者之參與者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指	[編纂]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並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其任何各自之聯繫人概無關連(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之個別人士或公司
「Jayden Wealth」	指	Jayden Wealth Limited，一間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私營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由尹可欣小姐(為於本公司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全部已發行股本之[編纂]中擁有權益之控股股東)實益擁有 100%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喜銀」	指	喜銀有限公司(由註冊成立日期起前稱「至勝有限公司」、由一九九九年一月十三日起為「建勤融資有限公司」及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四日起稱為「喜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十六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尹可欣小姐間接全資及實益擁有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七年一月九日，即本文件付印前就於刊發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以[編纂]方式於創業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股份首次於創業板開始買賣之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日][(星期五)]或前後
「上市科」	指	聯交所上市部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聯交所管理之股份交易所(不包括期貨市場)，其獨立於創業板並與之並行運作
「組織章程大綱」或「大綱」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月●日]採納之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尹可欣小姐」	指	尹可欣小姐，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兼主席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平安證券」	指	平安證券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九三年三月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獲准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4、6及9類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就本文件及作地區參考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重組」	指	本集團為實行本公司建議上市而進行之公司重組，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中國證券業協會」	指	中國證券業協會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月●日]有條件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於本文件附錄四「D.購股權計劃」分節中概述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指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
「獨家保薦人」或「德健融資」	指	德健融資有限公司，為獲准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獲委任為上市之獨家保薦人
「保薦人指引」	指	申請繼續以保薦人和合規顧問身分行事的法團及認可財務機構的額外適當人選指引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之涵義
「收購守則」	指	由證監會頒佈之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並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包括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財政年度之期間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釋 義

「建泉亞洲」	指	建泉亞洲有限公司(由註冊成立日期起前稱「海聯置業有限公司」、由一九七零年七月七日起為「Cosmopolitan Properties Limited」、由一九七三年二月八日起為「Cosmopolitan Properties and Securities Limited」及由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起稱為「建泉亞洲有限公司」)，一間於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並於完成重組後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建泉北京」	指	建泉顧問(北京)有限公司(自成立日期起前稱「建勤投資顧問(北京)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在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並於完成重組後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建泉融資」	指	建泉融資有限公司(由註冊成立日期起前稱「建勤地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由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日起為「建勤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二零零八年三月十二日起為「建勤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由二零一三年十月三日起為「建勤環球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由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八日起為「建泉環球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及由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起稱為「建泉融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於完成重組後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為獲准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	指	百分比

本文件英文版本中之中國實體之英文名稱為各自中文名稱之譯名。如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本文件所載之若干貨幣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列表中所示之總額未必為之前所列數額之算術總和。